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中期業績公佈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a)	493,938	1,046,211	
銷售成本		(312,573)	(712,424)	
其他收益	3(a)	181,385	333,787	
其他淨收入	4	5,117	2,4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6,256)	(23,621)	
行政費用		(13,930)	(929)	
物業減值		(24,098)	(27,138)	
其他經營費用	3(c)	(12,157)	(41,224)	
經營溢利	3(b)	140,573	265,791	
— 持續業務		—	—	
— 終止業務	4	—	7,012	
		140,573	272,803	
融資費用	5(a)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7)	—	
除稅前經常溢利	5	140,476	272,803	
稅項	6	(526)	(14,556)	
股東應佔溢利		139,950	258,247	
中期應佔股息	7(a)	28,503	28,503	
基本每股盈利(仙)	8	39.3	72.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附註

1. 編製基礎

中期財務報告書乃未經審核的，但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700號「中期財務報告書的審閱」作出審閱。

中期財務報告書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當中包括符合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3號「中期財務報告」。

包括在中期財務報告書內有關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帳目，但該等財務資料乃取自該等帳目。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帳目可在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查閱。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在其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五日發出之審計報告內就該等帳目表明無保留意見。

除以下附註2所解釋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書採納與二零零一年年報相同之會計政策。

2. 會計政策之變更

年內，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之會計準則。

(a) 會計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

於往年，退休福利之成本乃按已竣工工法所釐定該年度應付供款之精算定值記入損益表中。

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為符合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本集團為界定利益退休計劃採納新會計政策。根據該新政策，本集團就界定利益退休計劃之淨債務乃按僱員於現時及過往所提供之服務估計其應得之未來收益而計算。該等收益以現值計算其現值，並扣除所有計劃內資產之公平值。而貼現率則為期限與本集團債務相若之優質企業債券於結算日之息率。其計算由合格之精算師以預計單位法執行。

當計算本集團之淨債務得出負數時，確認之資產僅限於任何未確認之精算損失及過往服務成本及未來由退休計劃之退款或未減少就退休計劃供款之現值。

由於採納此會計政策，本集團期內之溢利減少港幣379,000元及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則增加港幣5,163,000元。採納新會計政策之影響已於保留溢利之開始結餘作出調整，其他比較資料並無重報。

(b) 會計準則第10號「聯營公司的會計處理」

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就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納權益會計法。按權益會計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首先以成本入帳，其後按本集團在收購後所佔聯營公司淨資產之變動而作出調整。綜合損益表內反映本集團在收購該等聯營公司後本期所應佔之業績。

於往年，因為該等聯營公司之業績及淨資產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要，所以並未採納權益會計法。繼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減除準備入帳及包括在非流動財務資產內。有關之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均無影響。

(c) 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及會計準則第33號「終止業務」

因採納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會計準則第15號(經修訂)及會計準則第33號，呈報方式已作出若干變動。

3. 分部報告

分部指本集團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即商業分部)，或於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提供產品或服務(即地理分部)而能清晰分辨之部份，其所須承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包括直接可歸屬於某一分部之項目，以及其他能以合理基礎分配至該分部之項目。而作為綜合會計程序之一部份，除屬於同一分部企業間之集團內部交易，此等會計資料在集團內部交易抵銷前確立。

本集團現呈有兩商業分部之資料。由於本集團來自香港以外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少於百分之十，故並未提供地理分部之資料。

本集團目前由三個主要營運分部構成，分別為(i)地產發展及投資、(ii)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及(iii)旅遊及酒店業務。

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有關該等商業分部之資料如下：

	總收益		分部間收益		外部顧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及投資(附註c)	362,875	907,999	—	1,384	362,875	906,615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77,681	79,218	898	831	76,783	78,387
旅遊及酒店業務	54,084	60,209	3	5	54,081	60,206
其他(附註d)	24,252	14,462	18,916	10,976	5,336	3,406
	518,892	1,061,888	19,817	13,194	499,075	1,048,694

分析：
營業額 493,938 1,046,211
其他收益 5,117 2,483

499,075 1,048,694

(b)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持續業務		
地產發展及投資(附註c)	141,681	248,061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3,183)	15,677
旅遊及酒店業務	1,700	4,031
其他(附註d)	375	(1,978)
	140,573	265,791
終止業務	—	7,012
客運渡輪業務(附註d)	—	—
	140,573	272,803

(c)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之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別包括來自讓位於福利街8號之重建計劃住宅部份百分之五十之銷售收益之第三期(即最後一期)港幣900,000,000元之款項，及由出售該項目所得港幣294,218,000元之溢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地產發展及投資之分部業績亦包括有關船廠物業之減值港幣41,224,000元。

(d) 「其他」分部業績主要包括附屬收入、投資收入及企業支出。

4. 其他淨收入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淨收入內包括因終止本公司之「辦公室員工退休計劃」及「外勤員工退休計劃」所得港幣21,685,000元之盈餘。

該盈餘總額包括二零零一年月份之客運渡輪業務員工有關之港幣7,012,000元。此數額已包括於附註3(b)終止業務之「客運渡輪業務」內。而該盈餘之餘額則已包括在「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之分部內。

5. 除稅前經常溢利

除稅前經常溢利已扣除/(納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a) 融資費用	—	—
銀行貸款及其他須於五年內償還之貸款之利息	—	18,757
其他借貸成本	—	12
	—	18,769
減：發展中物業內資本化之借貸成本	—	(18,769)
	—	—
	—	—
於二零零一年，有關發展中物業內之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按年息4.94%至7.75%計算。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223,446	630,923
折舊	7,261	11,220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695)	(580)
出售上市投資溢利	—	(194)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香港利得稅撥備	744	2,128
往年度(多撥)/少撥之撥備	(232)	27,428
	512	29,556
遞延稅項	—	(15,000)
	512	14,556
信聯營公司稅項	14	—
	526	14,556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計算。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就有關由一九九五/九六年至二零零零/零一年課稅年度與稅務局就若干資產折舊免稅額可否予以扣除之爭議而可能須付之稅項，作出港幣27,428,000元之撥備。可收回稅項因此減少港幣23,824,000元。有關爭議中之折舊免稅額遞延所作之港幣15,000,000元遞延稅項撥備已於去年同期轉入損益表中之撥備。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八仙 (二零零一年：每股八仙)	28,503	28,503

在中期完結後宣派之股息並未在中期完結當日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之股息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二角(二零零一年：每股二角)	71,254	71,254

8.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期內溢利港幣139,950,000元(二零零一年：港幣258,247,000元)及已發行股份356,273,883股(二零零一年：356,273,883股)普通股計算。

本期及去年同期均無潛在攤薄之每股盈利。

中期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一億三千九百九十五萬元，與上年度同期比較，減少百分之四十五點八。每股溢利為三十九點三仙，而二零零一年同期為七十二點五仙。自去年同期起有出售「港灣家庭」住宅部份百分之五十銷售溢利所得港幣九千四百二十萬元之收益，以致本期溢利較去年同期下跌。

董事會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八仙(二零零一年：港幣八仙)，並定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期內之經營溢利，主要來自預售福利街8號(簡稱大角咀201號)重建項目「港灣家庭」住宅單位樓花之部份收益。

地產業務

福利街8號(「港灣家庭」)

「港灣家庭」第一期樓花預售頗受歡迎，第二期之預售已於本年四月底開始。期內售出約六百五十個住宅單位，連同去年十二月份所出售之單位，售出住宅單位之累積總數約為一千五百個。按建築之進度入帳，期內已出售單位之溢利為港幣一億三千九百一十萬元。

該項目第一期之上蓋建築已接近完成，而第二期之建築進度亦較前期理想。預計第一期及第二期分別可於二零零二年底及二零零三年底完成。

大角咀222號

該物業現已空置並可作發展用途，當有關之補地價磋商完成後，工程將可立即展開。

油塘華翠園6號

期內，工廈復舊市場仍然疲弱。建築商業中之租金收入為港幣四百二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二十點七。本集團與香港政府現就上述改變為商住用途之補地價進行磋商。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船廠業務之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二十八點四，惟應利則減少。燃油貿易及海上船隻船務之營業額分別較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二十二點八及百分之十四點九。

因此，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錄得港幣三百二十萬元之虧損，而去年同期錄得溢利港幣二千二百七十萬元(其中包括因終止退休保障計劃所回之盈餘港幣二千一百一十萬元)。

旅遊及酒店業務

由於本地消費疲弱，加上同業競爭劇烈，旅遊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十一點六。另一方面，由於來自長期租客之租金收入上升，酒店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四點一。

旅遊及酒店業務之經營溢利由去年港幣四百萬元下降至港幣一百七十萬元。

展望

儘管年初本地出口為主之實質活動有所改善，惟零售業務不振及失業率增加，令本地經濟失色。加上美國經濟增長緩慢，經濟前景仍未明朗。

本港業人士對樓價於短期內轉趨回升，普遍存疑。「港灣家庭」在淡市中，相對仍有較佳銷售成績，在無不可預計之情況下，預期本集團下半年度之收益比上年將有可觀增長，而全年則有滿意之增長。

財務業績評議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總額約為港幣二十九億四千四百萬元，較之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百分之十點一。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資金主要來自「港灣家庭」之樓花預售。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借貸。本集團有足夠之資金及充裕之備用銀行信貸應付日常之營運需要及未來之擴張，本集團將維持其審慎之財務策略以善用其股東權益。

本集團之營運並不受任何重大匯率風險影響。

其他事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九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者，最遲須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永安中心五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報告所述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購買股份、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債券之安排

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董事、行政總裁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從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購股權、債券或認股權證而獲得利益。

最佳應用守則

並無本公司之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於現時或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未付或應付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委任時並無指定任期，而須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值退任及可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九月舉行會議，審閱內部監控系統及其符合性，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報告書。

員工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之數目約為四百一十人。員工之薪酬按市場趨勢及行業薪金水平釐定。年終花紅則按員工個別之表現支付。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保障、員工訓練及教育津貼。

中期報告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要求所有資料之二零零二年中期報告書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聯交所之網頁。

董事會主席
林高漢

香港，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三日